

HKBN LTD.

香港寬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東通訊政策

1. 目的

1.1 繼香港寬頻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集團)必須遵從規管與本公司股東(包括個人股東及機構股東,合稱股東)通訊的本政策中載列的規定。

1.2 本政策旨在訂立相關規定,以確保股東及(在適當情況下)投資大眾均可隨時、平等地以及適時查閱本公司平衡各方面並且容易理解的資料(包括其財務表現、策略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情況),以使股東得以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權利,亦便於股東及投資大眾與本公司積極溝通。

1.3 為本政策之目的,提及「投資大眾」時擬包括本公司的潛在投資者,以及就本公司表現作出報告及分析的分析員。

2. 總體政策

2.1 董事會應持續與股東及投資大眾保持對話,並且會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2.2 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大眾傳達信息的主要渠道是本公司的財務報告、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並在公司網站上刊載所有已向聯交所呈交的披露資料、公司通訊和其他公司刊物。

2.3 本公司應時刻確保有效和適時向股東及投資大眾發放資料。如果對本政策有任何疑問,應向公司秘書提出。

3. 通訊策略

股東查詢

- 3.1 股東如對其持股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
- 3.2 只要是公開可得的，股東和投資大眾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資料。
- 3.3 股東及投資大眾應獲提供本公司的指定聯絡人、電郵地址及查詢號碼，以便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

公司通訊

- 3.4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已經或將予發出以供本公司任何證券持有人參考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年度帳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副本、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 3.5 向股東提供的公司通訊將以淺易的中、英雙語編寫，以便股東了解通訊內容。股東有權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語言（英文或中文）或收取方法（以印刷本或電子形式）。
- 3.6 股東宜向本公司提供（其中尤其包括）其電郵地址，以助提供適時有效的通訊。

公司網站

- 3.7 本公司網站（<http://www.hkbnltd.net>）專設「投資者關係」欄目。本公司網站上登載的資料會定期更新，並且將提供英文版及（若上市規則規定提供相應的譯文）中文版。
- 3.8 本公司向聯交所發佈的資料其後亦會立即在本公司網站上登載。該等資料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相關的說明文件等。
- 3.9 每年與本公司的股東周年大會以及在本公司業績公告後舉行的新聞發佈會一併提供的所有說明材料，將會在發佈後盡快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上。
- 3.10 如果本公司認為事關重大或與股東有關，本公司將在其網站上登載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發出的新聞稿、簡訊、市場諮詢、呈文和招標通告等。

股東大會

3.11 股東宜參與股東大會，或如未可出席，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議上投票。

3.12 股東周年大會應作出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

3.13 本公司將監察及定期檢討股東大會程序，如有需要會作出改動，以確保其切合股東的需要。

3.14 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主席或副主席或其代表）、適當的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以回答股東的提問。

3.15 股東宜出席本公司舉辦的股東活動，從而得悉本公司的情況，包括最新的策略計劃、產品及服務等。

與投資市場的溝通

3.16 本公司將定期舉辦投資者/分析員簡介會和單對單會議、本地及國際路演、傳媒訪問、投資者市場推廣活動以及業界專題論壇等，以促進本公司、股東和投資大眾之間的溝通。

3.17 本公司董事及僱員如與投資者、分析員、傳媒或其他有利益關係的外部當事人聯絡接觸或溝通對話，均須遵守載於本公司內幕消息政策項下的披露義務及規定。

4. 股東私隱

4.1 本公司承認股東私隱的重要性，除非法律有所規定，否則未經股東同意，本公司不會披露股東的資料。

香港，2015年3月11日